

云南省房屋建筑工程与市政工程 初步设计审查批复书

编号：530114262003540

昆明春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云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等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，按照项目立项以及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确定的指标，审批部门组织专家对呈贡区吴家营街道KCC2024-2号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规模及投资额：项目总用地面积7393.32 m^2 ，建设内容包含2条道路，其中：35号路位于昆明市呈贡区吴家营街道，起于现状彩云南路，止于186号路，道路长度为290.618米，红线宽度为20米，规划等级为城市支路，为步行和自行车专用车道；186号路位于昆明市呈贡区吴家营街道，起于35号路，止于现状春融东路，道路长度为174.587米，红线宽度为20米，设计速度30km/h，规划等级为城市支路。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绿化工程、照明工程、通信工程、综合管线工程等。项目概算总投资3183.01万元，资金来源拟为中央预算资金、地方政府预算资金、业主自筹资金以及专项补贴资金等，不足部分多渠道筹集资金。）进行审查，你单位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，初步设计文件基本达到编制深度和质量要求。

特此批复。

